##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

合同名称: 关于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

合同编号: 12N00756512720252005

采购单位(甲方):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

采购单位(甲方)采购计划号: 广西政采【2025】18061号

住 所: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21号

供 应 商(乙方): 南宁市车友缘进口汽车维修有限责任公司

住 所: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江南区亭江路59号

签订合同地点: 广西南宁市

签订合同时间: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,按照并严格遵循自治区本级、南宁市本级及防城港市(含港口区、防城区)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征集公告、申请材料、入围公告等,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## 一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价格

序号	维修车辆	维修或保养项目	数量	单位	单价 (元)	车牌号码	维修金额 (元)
1	广西高院公 务用车	维修及保养	8	辆		桂AA339警、 桂A1A991、桂 AA586警、桂 AA377警、桂 AA327警、桂 AGF271、桂 AD3601	37167.00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合同总价: (大写) <u>叁万柒仟壹佰陆拾柒元整</u> , (小写) <u>37167.00</u> 元							

## 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: \_\_\_\_转账\_\_\_

## 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(保养)单。

甲方(章)	乙方(章)			
年 月 日	年 月 日			
通讯地址: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21号	通讯地址: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江南区亭江路59号			
法定代表人:	法定代表人:			
委托代理人:	委托代理人:			
电话: 0771-5788133	电话: 0771-5862880			
开户银行: 中国银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营业室	开户银行: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邕城支行			
账号: 615857484414	账号: 618457485159			
邮政编码:	邮政编码:			

